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权益变动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情况详见2018年6月23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8）。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分别收到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通集团”）、天津星泽睿成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星泽睿成”）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有关股东的权益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		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	
	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大通集团	非限售流通股	638,142,495	21.19	337,037,015	11.19
星泽睿成	非限售流通股	0	0	301,105,480	10.0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情况详见2018年6月23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8）。

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大通集团、星泽睿成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大通集团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；
- 2、星泽睿成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